

群眾路線的浮沉

——理解改革開放四十年的一個重要視角



一 群眾路線：「撥亂反正」思潮中的「撥亂」不「反正」

1978年12月中共十一屆三中全會召開以後的歷史，在中國大陸習慣被稱為「新時期」。1978年也被視為「改革開放元年」，像今年便被稱為「改革開放四十年」。熟悉當代中國歷史的人們都知道，「新時期」這樣的說法是相對於之前的歷史而言。事實上，「改革開放四十年」也只是籠統的說法，從1978年12月十一屆三中全會召開到1982年9月中國共產黨第十二次全國代表大會召開的近四年時間，在當時主導國家變革的歷史當事人的意識中，他們工作的重點並不是通過改革開放來加速中國的現代化建設，而是在思想、政治、人事組織諸方面「撥亂反正」^①。

1979年9月29日，當時的人大委員長葉劍英代表中共中央和國家所作的〈在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三十周年大會上的講話〉（下稱〈葉講話〉）^②，其中如下的表述便集中反映這一時期黨和國家領導人對「撥亂反正」的理解：

一九五六年社會主義改造基本完成之後，我們黨在毛澤東同志主持下召開了第八次全國代表大會。毛澤東同志在這次大會以前和以後發表了《論十大關係》和《關於正確處理人民內部矛盾的問題》。這兩篇重要著作和「八大」的主要文獻是我國社會主義革命和社會主義建設的指針，它們的基本內容至今還有重要的指導意義。黨的「八大」正確地肯定我國「幾千年來的階級剝削制度的歷史已經基本上結束」，提出今後的主要任務是大力發展社會生產力。《論十大關係》系統地總結了我國經濟建設的經驗，提出了一系列適合我國情況的建設社會主義的基本原則。《關於正確處理人民內部矛盾的問題》科學地分析了國內的政治經濟形勢，提出了正確區分和處理兩類不同性質的社會矛盾的學說，說明了正確處理人民內部矛盾

* 因為篇幅限制，本文是關於1970年代末、80年代初群眾路線重構課題研究的刪節版本，完整的版本將收入筆者《革命—後革命》論文集。

盾，以便團結全國人民發展經濟和文化，已經成為國家政治生活的主題，明確地指出了「革命時期的大規模的急風暴雨式的群眾階級鬥爭基本結束」，「還有反革命，但是不多了」，「我們的根本任務已經由解放生產力變為在新的生產關係下面保護和發展生產力」。毛澤東同志多次深刻地解釋「百花齊放，百家爭鳴」口號的意義，宣布這不僅是我們的文化方針，也是我們的政治方針，是一個基本性的長期性的方針。隨後，他又一再提出，我們的目標是要「造成一個又有集中又有民主，又有紀律又有自由，又有統一意志、又有個人心情舒暢、生動活潑，那樣一種政治局面」。這仍然是我們今天關於社會主義政治的基本要求。

在當時黨國領導人這種「撥亂反正」理解的背後，是1970年代末、80年代初中共黨內和社會上大多數人對1950年代前半至中期的中國歷史的美好記憶。是以在當時眾人眼裏，文革中和文革前出現的很多觀念、做法、制度被終結，一些和文革觀念、理解看起來差異很大的想法、實踐被提出，並不是趨新、創新，而是「撥亂反正」，是回復到1950年代正確的政治、經濟、社會、文化理解和狀態。也就是說，這時期的「撥亂反正」思潮，在歷史當事人那裏，是對文革的告別，對共和國歷史的黃金時期的正確理解的恢復。當中1956年中國共產黨第八次全國代表大會召開時共產黨對群眾路線的認識、八大召開前後的很多觀念，以及會議召開前後所對應的歷史、社會、人心狀態，都被認為是美好、正確的標竿、標誌。

在我們了解這時期居主導地位的「撥亂反正」思潮後，當再看到中共在1970年代末、80年代初的重要文獻與具體實踐中出現的如下現象，一定會驚愕不已。八大有兩個核心重點，第一個重點是「正確地肯定我國『幾千年來的階級剝削制度的歷史已經基本上結束』，提出今後的主要任務是大力發展社會生產力」，這一有關社會主義改造完成後的政治方針必須大有調整、轉向以建設為中心的目標，可說在1970年代末、80年代初被極認真地貫徹落實；但八大的另一個重點——關於群眾路線的強調和理解，卻在這時期不僅沒被強調和落實，反而在極大程度上偏離了。

本文撰寫的核心目的便在於考察1970年代末、80年代初群眾路線重構的內涵及其對中國大陸當代史所產生的影響，包含四方面內容：1970年代末、80年代初重構後的群眾路線理解和八大時有何不同；從當時種種時代條件、時代需要來說，「撥亂反正」思潮中的群眾路線重構不可思議的地方；群眾路線重構發生的原因；群眾路線重構引發的多方面嚴重後果。

二 群眾路線重構：中共八大與十二大的對比

要了解1970年代末、80年代初中共群眾路線和八大時群眾路線內涵的核心差異，一個方便的方法是把〈葉講話〉——在新時期的確立中佔有重要地位

的文本——對群眾路線的理解，與鄧小平在八大上代表黨中央所作的〈關於修改黨的章程的報告〉對群眾路線認識的經典表達^③，作一仔細對比。通過這種對比，我們就可看到〈關於修改黨的章程的報告〉中關於群眾路線的最具關鍵性的三點理解：「群眾路線是我們黨的組織工作中的根本問題」；「它認為人民群眾必須自己解放自己」；「它認為黨的領導工作能否保持正確，決定於它能否採取『從群眾中來，到群眾中去』的方法」。耐人尋味的是，這三點在〈葉講話〉中關涉群眾路線的部分卻都沒有對應；相反，〈葉講話〉認為「我們的思想路線、政治路線和組織路線體現着人民的意志和利益。它們形成和發展的基礎是人民群眾的實踐，因此，我們堅持正確的思想路線、政治路線和組織路線，也就是從各個方面堅持一切依靠群眾、一切為了群眾的路線」，實質上等於把當時中央堅持的「思想路線、政治路線和組織路線」，先自界定為在最根本上高揚群眾路線，從而使得群眾路線並不構成正確的「思想路線、政治路線和組織路線」的關鍵保證，反而它們自然就構成比群眾路線更為根本的本質。一方面，我們看到〈葉講話〉強調「毛澤東同志說：『人民，只有人民，才是創造世界歷史的動力』」，「人民是國家和社會的主人，而我們自己則是人民的勤務員」；另一方面，細究這篇講話具體涉及到群眾路線的段落，我們則會發現除了高調但沒有具體落實措施的「充分發揚社會主義民主」等說法，落實下來的群眾路線內涵，便主要在強調群眾「日常生活中的切身問題」，即「對於當前群眾在就業、住房、吃飯、交通、環境保護、勞動保護、醫療、幼托、青少年教育、讀書、娛樂等方面的迫切問題」。

當然，鄧小平高度關切，胡喬木核心執筆^④，黨國很多高層人士都特別參與討論的〈葉講話〉中這樣的群眾路線理解，不能全然代表這時期黨國的有關理解^⑤。鄧小平期待十二大超越八大，成為「黨的第七次全國代表大會以來的一次最重要的會議」，說：「我們有充分的根據相信，這次代表大會制訂的正確的綱領，一定能夠全面開創社會主義現代化建設的新局面，使我們黨興旺發達，使我們的社會主義事業興旺發達，使我們的國家和各民族興旺發達。」^⑥十二大所制訂的《中國共產黨章程》（下稱十二大黨章）同樣得到鄧小平高度關切，並由胡喬木核心執筆^⑦。若把它和八大通過的《中國共產黨章程》（下稱八大黨章）的有關表達仔細作對比^⑧，可以清楚看到兩者間有明確的聯繫，很多語句都是照搬；但兩者間也有顯著且重要的差別：八大黨章認為群眾路線根本關乎「黨的領導工作能否保持正確」，而十二大黨章則認為「黨的綱領和政策，正是工人階級和最廣大人民群眾的根本利益的科學表現」，即「黨的綱領和政策」的正確，只要按照黨的思想路線：「一切從實際出發，理論聯繫實際，實事求是，在實踐中檢驗真理和發展真理」，「科學地總結歷史經驗，調查研究現實情況，解決國內和國際事務中提出的新問題，反對一切『左』的和右的錯誤傾向」，就可以很好地得出，而不需結構性地通過群眾路線環節；並且這種「黨的綱領和政策」比群眾自己更知道群眾「根本利益」何在。另外一個巨大差別就是，八大黨章的一個突出特點是從群眾路線解釋民主集中制，賦予民主集中制特別內涵與理解，這也是鄧小平為甚麼說「群眾路線是

我們黨的組織工作中的根本問題」的原因，而十二大黨章對民主集中制的理解則和群眾路線結構性無關。

可以說，在八大黨章中，群眾路線關乎正確思想路線、政治路線和組織路線能否確立的問題，而在十二大黨章中群眾路線則不再具有這些根本性的意義地位。另外，十二大黨章雖然高調強調「全心全意為人民服務。黨除了工人階級和最廣大人民群眾的利益，沒有自己特殊的利益」，但鄧小平在八大講話中所特別強調的同一段話，其內涵與理解有着很強的規範性觀念：「人民群眾必須自己解放自己」，這在十二大黨章中亦無蹤影。

也就是說，在八大中被看重，也極為強調的鄧小平報告中關於群眾路線的三個關鍵，不僅在〈葉講話〉中消失不見，而且在十二大黨章中亦不見蹤影。並且，當我們仔細閱讀自1979年以來黨和國家指向現實與未來的涉及群眾路線的有關重要文獻，也會發現八大關於群眾路線的這至為關鍵的三點理解，也沒有再被提起，其有關理解基本上都被限制於1979至1982年奠定的新群眾路線理解架構內^⑩。

三 群眾路線的重構與矮化

1979至1982年發生的群眾路線的重構不是「撥」黨國高層認為的文革中相關認識、理解、做法之「亂」^⑩，也不是「反」他們這時緬懷追想的八大有關認識、理解、做法之「正」，反而在核心性的認識、理解、實踐路向上和他們強烈主張的「八大」之「正」——居核心地位的關於群眾路線的認識、理解、實踐、做法——相去極遠，放在1970年代末、80年代初的「撥亂反正」時代大潮中，不能不說是個令人驚異、需要特別解釋的事件。1979至1982年的群眾路線理解不是完全或基本回到八大的理解，而是另外建立了一套在核心方面與八大理解極為不同的群眾路線，這竟然能在把八大前後視為黃金時代的強烈「撥亂反正」思潮中發生，實在太不可思議了。

尤其再考慮到下面這些狀況，群眾路線在1970年代末、80年代初以如此方式被重構，就更顯得不可思議了。這是因為和八大群眾路線理解有關的種種，對確立新時期有關關鍵主導地位的鄧小平來說，曾經是太強烈、太突出、太正面的經驗！用鄧小平在八大〈關於修改黨的章程的報告〉中的話，就是：

回顧一下我們黨從第七次大會以來所走的道路吧：我們黨在解放戰爭中，在土地改革和肅清反革命的鬥爭中，在農業、手工業和資本主義工商業的社會主義改造的鬥爭中，在發展工業、農業和其他經濟文化建設事業的鬥爭中，我們黨所得到的巨大勝利，哪一項不是執行群眾路線的結果？例如說，為甚麼人民解放軍的指揮員和戰鬥員能夠戰勝在數量上和裝備上都佔優勢的國民黨軍呢？難道主要地不是由於他們堅持為人民服務的立場，用自我犧牲的精神，樹立了模範的軍民關係，在部隊內部

建立了能夠充分發揚下級官兵積極性的同志式的關係，並且依靠群眾，總結每次戰爭的經驗，從戰術到戰略都不斷地得到進步的原故嗎？戰士替居民挑水，官長替士兵蓋被子，在火線上開「諸葛亮會」，保護俘虜的健康和自尊心，不搜俘虜的腰包，這些看起來都是小事，但是，一系列的偉大勝利，正是同這些小事分不開的。例如說，幾千年受地主階級壓迫的幾萬萬農民，為甚麼能夠成了自己命運的主人，這樣堅決地建設自己的新生活呢？難道不是由於我們黨在土地改革期間所派的工作團，真正深入到了貧苦農民中間，找出他們的積極份子，喚起他們的覺悟，動員農民自己起來，推翻地主的統治，分配地主的土地，使他們真正懂得了自己的力量，形成了自己的領導核心，而不是簡單地由政府下命令把地主的土地轉移給他們的結果嗎？……例如說，在全國解放以後，不到兩三年的時間，我們就改變了舊社會那種極端腐敗的社會風氣，樹立了具有優良道德品質的新的社會風氣，難道沒有廣大人民群眾自覺自願的行動和群眾之間的相互教育、相互勸導和相互幫助，能夠收到這樣的效果嗎？試問，我們在大規模的消滅鴉片煙毒的運動中的勝利，在大規模的愛國衛生運動中的勝利，以及在生產建設和其他各種工作中的勝利，哪一件不是因為這個運動或者這件工作的本身，確實反映了廣大群眾的要求，並且變成了廣大群眾自覺自願的行動的結果呢？

八大時代表共產黨作這些熱烈宣講的鄧小平，正是新時期確立時最核心的規劃者、拍板人。鄧小平當年有這麼美好、強烈的群眾路線經驗，以及對這些經驗這麼激動、熱切的總結，但當他自己有充分機會主導歷史、重新規劃歷史時，為甚麼卻沒給群眾路線相應熱烈發揮的位置呢？是有關記憶不在了嗎？不是。比如，鄧小平所作的重要講話〈目前的形勢和任務〉中便講到^①：

現在應該說，我們黨在人民當中的威信不如過去了。過去，我們克服困難，黨的一個號召，黨中央的一句話，全國照辦，非常頂事。一九五九年、一九六〇年、一九六一年那樣的嚴重困難，在黨的統一領導下面，很快就克服了。那是很值得回憶的。兩千多萬職工下放，走群眾路線，講清楚道理，大家並不埋怨。

那麼是他們把當年的理解都忘了嗎？當然也不是。比如，鄧小平高度關切和參與，胡喬木最主要執筆，黨國高層群策群力的〈關於建國以來黨的若干歷史問題的決議〉中^②，這樣總結毛澤東思想中的群眾路線^③：

群眾路線，就是一切為了群眾，一切依靠群眾，從群眾中來，到群眾中去。把馬克思列寧主義關於人民群眾是歷史的創造者的原理系統地運用在黨的全部活動中，形成黨在一切工作中的群眾路線，這是我們黨長時期在敵我力量懸殊的艱難環境裏進行革命活動的無比寶貴的歷史經驗的

總結。毛澤東同志經常強調，只要我們依靠人民，堅決地相信人民的創造力是無窮無盡的，因而信任人民，和人民打成一片，那就任何困難都有可能克服，任何敵人最終都壓不倒我們，而只能被我們所壓倒。他還指出，領導群眾進行一切實際工作時，要取得正確的領導意見，必須從群眾中來、到群眾中去，實行領導和群眾相結合，一般號召和個別指導相結合。這就是說，把群眾的意見集中起來，化為系統的意見，又到群眾中堅持下去，在群眾的行動中考驗這些意見是否正確。如此循環往復，使領導的認識更正確、更生動、更豐富。這樣，毛澤東同志就把馬克思主義的認識論同黨的群眾路線統一起來了。黨是階級的先進部隊，黨是為人民的利益而存在和奮鬥的，但是黨永遠只是人民的一小部分；離開人民，黨的一切鬥爭和理想不但都會落空，而且都要變得毫無意義。我們黨要堅持革命，把社會主義事業推向前進，就必須堅持群眾路線。

顯然，這樣的理解是更接近八大而不是這時對群眾路線的理解。更何況這時期的「撥亂反正」是突出強調七大^⑭、特別是八大的群眾路線理解。這時的重要文件起草都會重溫七大、特別是八大的文件，所以即使在某些方面記憶與理解上有遺忘，也會因為重讀而被喚醒。

除了上面所強調的這些人事上的條件，若再考慮到這時所碰到的一些居結構性位置課題的挑戰，黨國領導人也迫切需要從當年的群眾路線經驗中尋求解決之道，就會讓我們覺得這時的群眾路線重構更難以想像。

比如，鄧小平在〈堅持四項基本原則〉（胡喬木核心執筆）中^⑮，談到為甚麼「我們必須堅持社會主義道路」時所說的：

現在有一些人散布所謂社會主義不如資本主義的言論。一定要徹底駁倒這種言論。首先，只有社會主義才能救中國，這是中國人民從五四運動到現在六十年來的切身體驗中得出的不可動搖的歷史結論。中國離開社會主義就必然退回到半封建半殖民地。中國絕大多數人決不允許歷史倒退。其次，社會主義的中國在經濟、技術、文化等方面現在還不如發達的資本主義國家，這是事實。但是這不是社會主義制度造成的，從根本上說，是解放以前的歷史造成的，是帝國主義和封建主義造成的。……我們儘管犯過一些錯誤，但我們還是在三十年間取得了舊中國幾百年、幾千年所沒有取得過的進步。我們的經濟建設曾經有過較快的發展速度。現在我們總結了經驗，糾正了錯誤，毫無疑問將來會比任何資本主義國家發展得都快，並且比較穩定而持久。至於國民生產總值按人口平均數趕上和超過發達的資本主義國家，那當然需要相當長的時間。再次，社會主義制度和資本主義制度哪個好？當然是社會主義制度好。……社會主義的經濟是以公有制為基礎的，生產是為了最大限度地滿足人民的物質、文化需要，而不是為了剝削。由於社會主義制度的這些特點，我國人民能有共同的政治經濟社會理想，共同的道德標準。以上這些，

資本主義社會永遠不可能有。資本主義無論如何不能擺脫百萬富翁的超級利潤，不能擺脫剝削和掠奪，不能擺脫經濟危機，不能形成共同的理想和道德，不能避免各種極端嚴重的犯罪、墮落、絕望。資本主義已經有了幾百年歷史，各國人民在資本主義制度下所發展的科學和技術，所積累各種有益的知識和經驗，都是我們必須繼承和學習的。我們要有計劃、有選擇地引進資本主義國家的先進技術和其他對我們有益的東西，但是我們決不學習和引進資本主義制度，決不學習和引進各種醜惡頹廢的東西。

在上述這些為社會主義制度的辯護中，「首先」部分屬於歷史，「其次」部分關於將來的宣稱則屬未來；「再次」部分裏述及社會主義不剝削，對比當時發達資本主義國家中普通人被剝削後的富裕、豐足還是差很遠。所以，這段文字中提到的諸點，當時看起來能比較快兌現，同時也讓人感覺到社會主義制度優越性的便是：「我國人民能有共同的政治經濟社會理想，共同的道德標準……資本主義社會永遠……不能形成共同的理想和道德，不能避免各種極端嚴重的犯罪、墮落、絕望。」這也是共產黨在1940、50年代短時間內便達成相當成就的方面，因此也是新時期開始時共產黨有相當自信的方面^⑥。而這樣一種強烈的「撥亂反正」的期待，按理說當然會推動時代往他們當年行之有效的群眾路線經驗回望，而不是使其時的群眾路線理解和實踐偏離過去的經驗。而很大意義上，新時期確立時的「撥亂反正」思潮所重點希望的、回復到八大前後的黨和國家、社會機體狀態、黨風、社會風氣，也正因新時期對群眾路線的矮化、重構，而變得不可能。

又如鄧小平在〈堅持四項基本原則〉中，談到為甚麼「我們必須堅持無產階級專政」時所特別討論的：

我們已經作了大量的宣傳，說明無產階級專政對於人民來說就是社會主義民主，是工人、農民、知識份子和其他勞動者所共同享受的民主，是歷史上最廣泛的民主。在民主的實踐方面，我們過去作得不夠，並且犯過錯誤。……現在我們已經堅決糾正了過去的錯誤，並且採取各種措施繼續努力擴大黨內民主和人民民主。沒有民主就沒有社會主義，就沒有社會主義的現代化。當然，民主化和現代化一樣，也要一步一步地前進。社會主義愈發展，民主也愈發展。這是確定無疑的。

既然鄧小平等當時中共領導人認為社會主義的優越性之一是比資本主義更廣泛的民主，強調「沒有民主就沒有社會主義，就沒有社會主義的現代化」，但同時又覺得「民主化和現代化一樣，也要一步一步地前進」，即民主在中國不能過快發展，那麼在兩難之中，共產黨在1940、50年代曾被認為行之有效的群眾路線便是一個很好的選擇：一方面可使人民群眾在公共參與方面滿意度增強；另一方面也不會出現鄧小平擔心的不安定、無政府主義的問題。

另外，八大時的群眾路線理解，也有助於把這時特別看重的社會主義和現代化有機關聯起來。〈葉講話〉中強調「向着四個現代化的宏偉目標前進」時言及這個時代的另一些目標：

黨的「十一大」和五屆人大一次會議都提出了在本世紀末實現農業、工業、國防和科學技術現代化的奮鬥目標，黨的十一屆三中全會和五屆人大二次會議已經決定從今年起把全黨全國的工作着重點轉移到社會主義現代化建設上來。現在我們的任務，就是團結全國各族人民，調動一切積極因素，同心同德，鼓足幹勁，力爭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設現代化的社會主義強國……

我們所說的四個現代化，是實現現代化的四個主要方面，並不是說現代化事業只以這四個方面為限。我們要在改革和完善社會主義經濟制度的同時，改革和完善社會主義政治制度，發展高度的社會主義民主和完備的社會主義法制。我們要在建設高度物質文明的同時，提高全民族的教育科學文化水平和健康水平，樹立崇高的革命理想和革命道德風尚，發展高尚的豐富多彩的文化生活，建設高度的社會主義精神文明。這些都是我們社會主義現代化的重要目標，也是實現四個現代化的必要條件。

在這樣的時代的多目標追求中，群眾路線既是當年「團結全國各族人民，調動一切積極因素，同心同德，鼓足幹勁，力爭上游」的好方法，又是可以兼顧社會主義現代化重要目標「社會主義民主」和「社會主義精神文明」的有效方法。如果運用得當，極有助於在承認〈葉講話〉所謂的「四個現代化的建設是當前最大的政治」的情況下，把「四個現代化」的追求自然內含在更廣闊的「社會主義現代化」框架之內。

指出以上這些是想說明，無論是從時代思潮、歷史記憶、當事人契機，還是時代遭遇的重要結構性課題的挑戰，中共七大、特別是八大的群眾路線理解，在1970年代末、80年代初都不能、也不應該不被這時期特別強調，更不要說對之矮化、重構了。

四 群眾路線重構的歷史—觀念機制

但歷史強烈挑戰我們的卻是：八大中非常重要的群眾路線理解不僅未在視八大為標竿的「撥亂反正」時代被恢復，反而在這個對八大肯定的群眾經驗有多方面需求的時代中被矮化、重構了。怎麼理解這一非同尋常的歷史現象呢？經過長期研究，我才弄清楚使這一令人驚異的歷史現象部分得以發生的歷史—觀念機制——就是這些對1940、50年代與群眾路線密切相關的輝煌歷史有着深刻記憶、新時期歷史規劃的主要當事人，他們的身心同樣有着強烈的關於文革的記憶。

本來，文革之所以用給社會很大迴旋空間的方式發動，是由於毛澤東和文革激進派對構成其時社會主體的工、農、兵、學生等的革命動力、革命覺悟和被進一步改造的可能性，有過於樂觀的估計，相信通過把整個中國大陸變成毛澤東思想大學校，通過鬥私批修，靈魂深處爆發革命，中國眾多人民群眾都可在比較短的時間內被有效轉變為有很高社會主義覺悟的社會主義積極建設者。也正和對人民群眾的過度樂觀有關，文革強調群眾的革命首創精神，強調群眾自己起來解放自己，便不像過去的政治運動那樣被放置在一種與黨、政府組織、政府所信賴的群眾組織的互動結構中，而是很大程度上拋掉了這種結構。

但文革的實際展開，使參與確立新時期的核心當事人，對文革關於群眾、社會的理想設定感到強烈疑慮。特別是文革中備受衝擊而深感創痛、文革後復出的鄧小平等人，更是對文革發動時社會上的這些樂觀看法非常不以為然。

關於這些過份樂觀的看法，在文革中後期開始愈來愈變成人們不得不正視的問題——不論人民群眾中是否實際存在，還是群眾有被改造為理想的社會主義者的可能性。而這些人中多數人是從他們熟悉的解釋模式——中國的工人階級，特別是農民階級，其具有革命性的另外一面是小生產者——來理解的。仔細看1974年底毛澤東的〈關於理論問題的談話要點〉，以及以此為契機的、蔚為全國大觀的文革後期激進思潮，我們會發現這種解釋一理解路徑已經在這一思潮中佔有重要的地位。文革前和文革開始時的思潮當然也會特別提及中國社會普遍存在的小生產者特性問題，但由於對社會小生產者特性的另一面——革命性，即現實中群眾的革命動力、革命覺悟和人民群眾被迅速改造的可能性有樂觀估計，因此小生產者特性主要被用作有必要發動文革的重要論證。文革的核心目標之一就是改造社會的小生產者特性，而且相信只要有相應的氣氛、設計，這種改造會很快大見成效。到文革中期以後，很多人（包括文革發動者毛澤東）開始對中國社會的革命性，以及小生產者特性被迅速改造的可能性都不再樂觀。這正是毛澤東〈關於理論問題的談話要點〉所感慨繫之：文革雖然已經進行了七八年，其時中國仍然是「林彪一類如上台，搞資本主義制度很容易」。毛澤東認為，如果黨與國家上層出了偏離社會主義的問題——用毛澤東發動文革時的話，便是「中央出了修正主義怎麼辦」，社會不僅缺少他期待的矯正能力，反會進一步陷入萬劫不復的境地。因此，文革後期毛和文革激進派不再像文革初期那麼強調群眾的革命首創精神，強調群眾自己起來解放自己，即使有時還保留這些說法，亦不再在現實結構上賦予實踐空間和可能，而是開始強調加強無產階級專政、先進份子對保證中國走在社會主義道路上所負有的關鍵責任^⑦。

1976年9月毛澤東逝世、10月「四人幫」被捕，華國鋒在終結文革、開始新時期的過程中，曾對中國社會各主要階層都有熱烈的評價，但這種看法隨着1978年的思想解放展開很快被扭轉，而黨國高層再度用小生產者特性左右着中國社會各階層的視角來看其時的中國社會^⑧。是以，到1978年下半年及其後1979至1982年新時期的確立，很多觀念都有着驚人的變化，但在這些鉅變中也有不變的部分，其中和本文討論密切相關的觀點——判讀中國社會被

小生產者特性所規限，便是從文革後期激進思潮到確立新時期的歷史鉅變中不僅沒有變化，反而被加強的部分^⑨。

應該如何定位、面對這一被認為是社會真實現實的理解邏輯、實踐邏輯發生的極大變化？在文革後期，激進派憂心的不僅是中國社會普遍的小生產者特性的存在，以及黨與國家上層偏離社會主義制度理想時，社會缺少矯正能力，而且他們認為當時黨和國家權力中、高層的很多人本身便存在着社會主義認識、覺悟不足的變修危險。是以他們這時強調無產階級專政，強調先進份子的責任，強烈指向從民主革命中成長起來的老幹部，認為他們存在着變修的危險。而新時期確立時黨和國家權力人事方面的關鍵基礎則是文革中被衝擊、被邊緣化的老幹部的復權，他們認為雖然中國社會有很嚴重的小生產者特性問題，但他們自己是中國走在正確社會主義道路上的根本保證。這樣，只要他們自己牢牢掌握住中國的政治方向、國家權力，中國在大的方針、政策方面就不會有問題。

只是，新時期確立時黨和國家核心當權者的這種理解——中國社會還很大程度被小生產者心理一習慣左右，會使得他們放棄文革發動時特別強調的「讓群眾在運動中自己教育自己」、「尊重群眾的首創精神」、「群眾自己解放自己」等觀念^⑩，但還不至於使他們激進到和八大的關鍵理解拉開那麼大的距離：認識路線方面走到避免在政治、經濟、社會、思想的理解、規劃方面讓群眾參與；組織路線上不再給群眾路線留出結構性支撐位置。因為要激進到這一步，是要以如下的認識為背景的：中國要走好現代化道路必須特別留心戒備，否則還可能出現大的波折、大的倒退。只有這樣認識，曾使這些新時期核心規劃人激動的1940、50年代的群眾路線理解及其導致的實踐設計，才意味着危險，意味着給帶有相當危險性的社會、群眾以現成制度和實踐空間去發揮其破壞可能性。

了解1970年代末、80年代初鄧小平等黨國權力核心掌握者關於群眾路線這樣一些理解，我們就會知道，假如這時沒有下述思想界關於文革激進且雄辯的解釋、沒有這些知識份子的激進看法所起的歷史轉轍器作用，新時期的規劃者雖然仍會因對文革群眾運動的負面經驗，而對之前更理想化的群眾路線理解有猶疑，有修正，卻不會在短時間內就對當年讓他們覺得極為美好的群眾路線作這麼劇烈的矮化、邊緣化重構。畢竟鄧小平等黨國核心人物都是從1940、50年代走過來的，對那時社會群眾表現出來的熱情與品質有深刻的印象^⑪，如果他們沒有把文革時對社會的負面觀感上升為更激烈、對中國社會的過於否定，就應該會在冷靜下來後，嘗試把他們在1940、50年代的體會和文革時的有關經驗結合起來思考，而如此一來，群眾路線即使不被賦予1940、50年代那麼突出的理解和意義，卻決不會如我們後來所見那樣被矮化、邊緣化。

當然，知識份子的激進看法之所以能對鄧小平、胡喬木等在新時期確立中發揮着重要作用的核心人物有特別影響，是由於他們和文革中遭受迫害並於這時復出的知識份子受到同樣的問題困擾，有大致相同的文革群眾觀感與經驗，並且在這些文革後復權的幹部身上瀰漫的情緒同文革後復出的知識份子一樣強烈和鮮活。

文革後知識份子對文革的最激進理解是我在〈啟蒙與革命的雙重變奏〉一文中曾特別討論的²²：

在文革後最初幾年的文革檢討思潮中，一個越來越佔據壓倒性地位的看法是把文革看作是一場反現代的運動，而這一判定又引出下面這一問題：為甚麼會在自認已經進入了社會主義階段的中國大陸，卻發生了這麼一場主導了中國大陸十年歷史的反現代運動？正是對這一設問的時代回答，關鍵性地確立着——在八十年代中後期中國大陸知識界佔據着壓倒性主潮地位的——新啟蒙思潮的歷史感、現實感、社會感。

文革後對這一問題的核心解答是：中國大陸雖然看起來在1956年就進入了社會主義社會，但由於封建主義在中國的長期存在，由於可有力改造此封建社會體質的現代社會生產、現代經濟在中國不發達，在在都使得中國的封建主義問題並沒有得到真正解決。表現在社會實質狀態上，就是其時的中國社會主體，無論是農民、工人還是幹部、解放軍，看起來各異，但多數都因受現代蕩滌不夠，骨子裏實質還是前現代的小生產者。而這種革命其表、小生產者體質其裏的社會狀況，又有着看似衝突、實際共構的兩面性，平時是封閉的、保守的、目光短淺的、缺乏民主意識的，狂熱起來則會趨向以平均主義為核心特徵的反現代「農業社會主義」烏托邦。

正是通過這樣一些理解和認定，新啟蒙思潮的推動者們就為——為甚麼看起來已經邁進社會主義階段的中國大陸，卻發生了一場在他們看起來無論是在政治經濟還是在思想文化方面都反現代，但卻長達十年的全國性運動——這一深為困擾他們的問題，提供了歷史—社會—文化—心理的解釋。就是，一方面中國是這樣一種歷史—社會—文化—心理體質，另一方面其時的國家主導者卻過度去關注資產階級、資本主義問題而不注意封建主義問題，從而給——骨子裏是前現代的「農業社會主義」烏托邦，但表現上是打着更激進反資本主義、更激進社會主義旗號的——反現代文革思潮以可乘之機。

文革後，這種把文革定性為「反現代」，並用「封建」、「小生產者」視野來解釋文革的發生的觀點，之所以比之前用小生產者特性來理解當時中國社會的思潮激進得多，第一在於，這一解釋把充斥中國社會的小生產者解釋為文革得以發生的歷史—社會基礎。而在以前的理解中，小生產者心理與特性是文革核心要解決的問題之一，是和文革發生無關的、乃至導致文革設計失敗的力量。第二在於，之前用小生產者特性來理解當時中國社會的思潮，雖然對中國社會總的看法、對中國社會的革命性一面都愈來愈不樂觀，卻不否認中國社會革命性一面的存在，而這部分是值得肯定的，讓它被調動、發揮出來很重要。但新的看法則明確認為，小生產者身上的革命性，其本質是農業社會主義的，是反現代的，因此把小生產者身上的革命熱情調動起來，是比它平時更為危險的。

文革後知識界關於其時中國社會的這一激進理解，不僅深刻影響着 1980 年代中國思想文化藝術界，而且還影響着文革後有着同樣困擾的黨國高層，並通過這些黨國高層在新時期確立的政治、社會、經濟、制度的重新規劃方面打下深刻的印痕。黎澍的〈消滅封建殘餘影響是中國現代化的重要條件〉，是知識界對文革的激進理解的系統、雄辯表達的關鍵文本^③，其中一些核心觀點很快影響到公認和新時期確立有重要相關性的文本〈堅持四項基本原則〉、〈葉講話〉中關於「封建」的用法，並影響到這些重要文本從中國長期封建角度來解釋文革的出現，如〈堅持四項基本原則〉指出：

我們粉碎了「四人幫」的封建法西斯主義，平反了大量冤案，解決了歷史上遺留的一系列問題，鞏固了無產階級專政，恢復和發揚了社會主義民主，特別是三中全會以後，出現了毛澤東同志生前多年盼望實現的生動活潑的政治局面。……

社會主義制度和資本主義制度哪個好？當然是社會主義制度好。社會主義國家所以在某些情況下也犯嚴重錯誤，甚至出現林彪、「四人幫」的破壞這種嚴重曲折，固然有主觀的原因，根本上還是舊社會長時期歷史遺留的影響造成的，這種影響不可能在一個早上就用掃帚掃光。有長期封建歷史的資本主義國家如英、法、德、日、意的發展，也都有過重大的曲折和反覆（英、法出現過反革命復辟，德、日、意出現過法西斯統治）。但是，我們依靠社會主義制度，用自己的力量比較順利地戰勝了林彪、「四人幫」，使國家很快又走上了安定團結、健康發展的道路。

又如〈葉講話〉認為：

我國封建社會的歷史特別長，我們的社會主義社會不可避免地帶有這種舊社會的許多痕迹。毫無疑問，我們的社會主義制度已經開始顯示出它的生命力和發展前途。但是，它還不成熟，不完善，還沒有抵禦和防止林彪、「四人幫」十年破壞這種嚴重襲擊的準備。現在，它已經戰勝了並且正在由此學會怎樣防止這種襲擊，因而將變得愈來愈健壯……

黨和人民同林彪、「四人幫」的鬥爭，是革命同反革命的鬥爭，是堅持還是毀滅四項基本原則的鬥爭。他們口頭上也講社會主義，那是一小撮人窮奢極欲、絕大多數人長期普遍貧窮的假社會主義；他們口頭上也講無產階級專政，那是最腐朽、最黑暗的封建法西斯專政；他們口頭上也講黨的領導，那是他們的反革命幫派統治；他們口頭上也講馬列主義、毛澤東思想，那是對馬列主義、毛澤東思想的歪曲、割裂、篡改和偽造。黨和人民同林彪、「四人幫」的鬥爭，是不可調和的你死我活的鬥爭。

在如上引文中，我們可以看到不僅文革後一些人把文革激進派敘述為「封建法西斯」，而且黎澍對中國歷史——社會長期存在封建和文革之所以發生直接

關聯的「封建」這一老詞的新用法、新含義，在這兩個表達其時國家主導者意識的文本中都被接受和使用了。這兩種關於「封建」的用法在一篇文章中同時被使用表明：一、作者把文革激進派敘述為「封建法西斯」不只是出於憤怒，還把文革看作是一場反現代的運動。而一旦如此，就會引出我上面談到的問題：為甚麼在自認已經進入了社會主義階段的中國大陸，卻發生了這麼一場主導中國大陸十年歷史的反現代運動？它得以發生的歷史—社會基礎是甚麼？二、上述引文中的「社會主義國家所以在某些情況下也犯嚴重錯誤，甚至出現林彪、『四人幫』的破壞這種嚴重曲折，固然有主觀的原因，根本上還是舊社會長時期歷史遺留的影響造成的，這種影響不可能在一個早上就用掃帚掃光。有長期封建歷史的資本主義國家如英、法、德、日、意的發展，也都有過重大的曲折和反覆」表達，和「我國封建社會的歷史特別長，我們的社會主義社會不可避免地帶有這種舊社會的許多痕迹。毫無疑問，我們的社會主義制度已經開始顯示出它的生命力和發展前途。但是，它還不成熟，不完善，還沒有抵禦和防止林彪、『四人幫』十年破壞這種嚴重襲擊的準備」表達，則明確表示作者接受了黎澍所提供的用中國歷史—社會長期存在「封建」為文革之所以發生所作的有力解釋²⁴，而這一激進解釋的重要後果之一就是產生上文述及的對當時中國社會過於否定的認識。

當然，當時的黨國主導者和激進知識份子的一致中也有差別，差別體現在上面引文中這樣的表達：「現在，它已經戰勝了並且正在由此學會怎樣防止這種襲擊，因而將變得愈來愈健壯」，這時的黨國主導者認為自己已經獲得了對封建侵襲的免疫能力，因此認為，只要自己牢牢掌握着黨和國家的主導權，不讓這時力量猶強的文革後續影響存在、不給曾為文革的發生提供社會基礎的社會把國家往反現代方向推動的機會，便沒必要像一些知識份子認為的那樣，把反封建看成時代最核心的思想和政治主題。相比之下，激進知識份子的看法則不同，他們並不認為這時的國家已經免疫於「封建」、「小生產者」體質的影響²⁵，是以反封建應該成為時代核心的政治主題。

其時國家主導者和激進知識份子的這一差別，尤其突出表現在鄧小平〈黨和國家領導制度的改革〉講話（也是胡喬木主筆的）中的如下兩段話²⁶：

我們進行了二十八年的新民主主義革命，推翻封建主義的反動統治和封建土地所有制，是成功的，徹底的。但是，肅清思想政治方面的封建主義殘餘影響這個任務，因為我們對它的重要性估計不足，以後很快轉入社會主義革命，所以沒有能夠完成。現在應該明確提出繼續肅清思想政治方面的封建主義殘餘影響的任務，並在制度上做一系列切實的改革，否則國家和人民還要遭受損失。

僅看這一段，或會覺得鄧小平和胡喬木關於「封建」和時代關係的看法和激進知識份子的看法頗為同調，但若再看緊接的下一段，則能明確看到這時國家主導者和激進知識份子有關理解的差別：

對待這一任務，要有實事求是的科學態度。要運用馬克思列寧主義、毛澤東思想，對於封建主義遺毒的表現，進行具體的準確的如實的分析。首先，要劃清社會主義同封建主義的界限，決不允許借反封建主義之名來反社會主義，也決不允許用「四人幫」所宣揚的那套假社會主義來搞封建主義。其次，也要劃清文化遺產中民主性精華同封建性糟粕的界限。還要劃清封建主義遺毒同我們工作中由於缺乏經驗而產生的某些不科學的辦法、不健全的制度的界限。不要又是一陣風，不加分析地把甚麼都說成是封建主義。

若我們仔細斟酌、體味這段時期國家在正面表達時盡量迴避，但偶爾使用和知識界激進理解直接相關的「封建」、「小生產者」表述，我們就可切實明白，國家其實在中國社會理解方面已經基本接受了知識界的有關看法，只是認為這些看法不能擴展至這時他們主導的黨和國家，而只適用於社會。

換言之，這時國家的核心人物對激進知識份子有關中國「封建」、「小生產者」的分析有取有棄：取在認為這些分析適合這時的中國社會和文革時期的國家狀況；棄在不能同意把這些分析結論用在其時他們主導的國家。相比之下，知識份子則覺得這些分析也很大程度可以適用於這一時期的國家²⁰。在這些知識份子的核心認識中，除了已經理解了「現代」的他們和國家中少數為他們首肯的人物，其餘都是不可信任的²⁰。這樣，1980年代國家和知識份子的緊張與衝突，便主要在於誰最有能力、最應該主導中國的「現代」，而不在於對中國社會的否定性看法。而恰恰在這些衝突意識之外（後來被一些歷史大書特書的知識份子與保守國家間的衝突，改革國家和保守國家的衝突），1970年代末、80年代初國家核心權力和知識界相近，但不像知識界那麼高揚的社會負面認識，卻因為這時國家的高度控導力，以及歷史正處於一個重編的時刻，而產生多方面深遠影響。這些影響的深刻後果之一，便是他們對本來感到非常美好的群眾路線的矮化和邊緣化。

也就是說，沒有這時國家和知識精英圍繞「封建」、「小生產者」理解進路所產生的對當時中國社會的否定認識，我們很難想像新時期對群眾路線的矮化與邊緣化就這麼「自然」地發生了——「自然」到無論是在國家和黨的內部，還是知識界中，不要說從來沒見有人把新時期誕生時對群眾路線的矮化與邊緣化整理成一個問題，甚至也從沒有人特別指出這個歷史現象，當然也就更談不上有人以之作為一個切入、理解、審視新時期的特別角度了。

五 歷史難以承受之重：群眾路線重構的多方面後果

群眾路線是1940、50年代中國共產黨自我理解、自我想像和設想、設計實踐的核心意識線索，也是中共七大、特別是八大中被重點突出的聚光點。1970年代末、80年代初「撥亂反正」思潮的核心意識，本來是回到八大前後的

政治、經濟、社會、文化理解和黨與社會的精神心理狀態，但實際上1979至1982年出現的群眾路線理解，卻和八大中具關鍵位置的群眾路線理解極為不同，其對當代中國政治實踐、社會、思想、制度，乃至整個新時期方方面面歷史存在所帶來的影響究竟如何，當然不能在有限篇幅內對之作出全面評估，故下面的評述僅涉及新時期群眾路線重構一定會引發的結構性變化方面。而要深入地展開對新時期群眾路線重構引發的變化的觀察、分析，一個非常有效和方便的切入角度，便是用八大時有關的認識、思考視野來看新時期的相關方面：

第一，八大之所以比已經非常強調群眾路線的七大更強調群眾路線，且強調比七大有更大發展的一種群眾路線，除了過去十一年在有關方面眾多且巨大的成功經驗鼓舞着這時的共產黨外，還在於這時的黨中央認識到：1949年後作為執政黨的共產黨，相比1945年七大召開時執政前的共產黨，更容易犯主觀主義、官僚主義、宗派主義的錯誤。用鄧小平〈關於修改黨的章程的報告〉的表述便是：

執政黨的地位，使我們黨面臨着新的考驗。過去七年，一般說來，我們黨經受住了這種考驗，我們國家在各方面的進步是很顯著的，我們絕大多數黨員在自己的工作崗位上是努力的，工作是有成績的。但是，七年的經驗同樣告訴我們，執政黨的地位，很容易使我們同志沾染上官僚主義的習氣。脫離實際和脫離群眾的危險，對於黨的組織和黨員來說，不是比過去減少而是比過去增加了。而脫離實際和脫離群眾的結果，必然發展主觀主義，即教條主義和經驗主義的錯誤，這種錯誤在我們黨內也不是比前幾年減少而是比前幾年增加了。

隨着共產黨成為執政黨這個歷史新情勢，八大時群眾路線被擺在了比七大時更吃重的位置。而鄧小平上述報告中強調「黨的領導工作能否保持正確，決定於它能否採取『從群眾中來，到群眾中去』的方法」，正和擔心執政黨更容易犯主觀主義錯誤高度相關。

相比之下，在群眾路線重構後的新時期，由於黨和國家確立思想路線：「一切從實際出發，理論聯繫實際，實事求是，在實踐中檢驗真理和發展真理」，提出「全黨必須依據這條思想路線，科學地總結歷史經驗，調查研究現實情況，解決國內和國際事務中提出的新問題，反對一切『左』的和右的錯誤傾向」，認為只要如此就可以克服主觀主義問題，不需要群眾路線的結構性參與，從而事實上使得有關甚麼是「實際」和應該如何「實踐」，以及群眾參與界定、認定的渠道與權力不再被特別看重，不再具有制度性保證，當然也就使「實際」和「實踐」的認定權更轉向精英。而這再往前走一步，就會使何謂「實際」和「實踐」的認定成為精英的專利；生活在中國歷史—社會實際中的群眾，反而在「思想認識」中被制度性、習慣性剝奪關於甚麼是「實際」和「實踐」的發言位置。再極端一步，就是當群眾在「實際」和「實踐」中的喜怒哀樂，與精英通過他們認定的「思想路線」得出的結論不配合時，群眾會進一步淪為失語的

群體：除非他們成為不得被看見的不安定因素，否則他們還不構成「實際」，也就是不會被真的「看見」。而一旦演變到這一步，關於到底甚麼是「實際」，也便成了一個生活在實際中的群眾最不能有發言權的問題。

而新時期這些認識與作法所背離的正是鄧小平在〈關於修改黨的章程的報告〉中特別強調的，「如果不從認識方法上解決黨的主張必須是『從群眾中來，到群眾中去』的問題，那末，黨同人民群眾的關係問題仍然不能真正地解決」，而緊接着這句的一段話，很像對新時期群眾路線被重構後一些官員的極富針對性的批評：

實踐證明，許多人並非在主觀上沒有為人民服務的願望，但是他們仍然把工作做壞了，使群眾受到重大的損失。這是因為他們自以為是先進份子，是領導者，比群眾懂得多，因而遇事不向群眾學習，不同群眾商量，因而他們出的主意，經常在群眾中行不通；但是，他們又不從錯誤和失敗中取得教訓，以為錯誤和失敗，只是由於群眾落後和其他臨時因素的影響，因而濫用黨的威信，繼續一意孤行，這就使他們的錯誤和失敗愈來愈嚴重。在我們黨的歷史上，這種主觀主義者給我們黨的損失，給中國革命和中國人民的損失，是不可勝數的。

顯然，這樣一種狀況在今天中國相當廣泛地存在，和新時期確立時仰望八大，卻拋掉八大時為針對主觀主義問題而特別強調的那樣一種群眾路線，反而拉出一個和群眾路線無關的思想路線十分相似。新時期確立時拉出的思想路線，其目的當然是為克服主觀主義，但這種不需群眾路線結構性試煉的思想路線，其克服主觀主義的願望卻在實際上為精英的主觀主義保留着生存空間。

第二，「群眾路線是我們黨的組織工作中的根本問題」這一在八大時被重點強調的核心觀點在新時期的消失，造成的重要後果之一便是不再從群眾路線理解民主集中制，並賦予民主集中制特別內涵。按八大黨章的理解：

中國共產黨的組織原則是民主集中制。這就是在民主基礎上的集中和在集中指導下的民主。黨必須採取有效的辦法發揚黨內民主，鼓勵一切黨員、黨的基層組織和地方組織的積極性和創造性，加強上下級之間的生動活潑的聯繫。只有這樣，黨同人民群眾的聯繫才能有效地擴大和加強，黨的領導才能正確和及時，才能靈活地適應各種具體情況和地方特點，黨的生活才能生氣勃勃，黨的事業才能得到更大更快的發展。也只有在這個基礎上，黨的集中和統一才能鞏固，黨的紀律才能是自覺的而不是機械的。

鄧小平的〈關於修改黨的章程的報告〉也指出：

民主集中制是我們黨的列寧主義的組織原則，是黨的根本的組織原則，也是黨的工作中的群眾路線在黨的生活中的應用。在黨章草案的總

綱和第二章中，對於黨的民主集中制作了比較充分的規定。這些規定，是我們黨組織生活的多年來經驗積累的結果。

黨是依靠全體黨員和全黨的各個組織，來聯繫廣大的人民群眾的。為了從人民群眾中收集他們的意見和經驗^②，為了向人民群眾宣傳黨的主張，把它變為人民群眾自己的主張，並且組織人民群眾加以執行，一般地都必須經過黨員的努力，經過黨的下級組織的努力。因此，正確地解決黨的組織和黨員的關係，黨的上級組織和下級組織的關係，黨的中央組織和地方組織的關係，在黨的民主集中制問題上，具有特別重要的意義。

而這些關於民主集中制的理解在十二大黨章中則變成：

堅持民主集中制。黨內充分發揚民主，在民主的基礎上實行高度的集中，加強組織性紀律性，保證全黨行動的一致，保證黨的決定得到迅速有效的貫徹執行。黨在自己的政治生活中正確地開展批評和自我批評，在原則問題上進行思想鬥爭，堅持真理，修正錯誤。實行在黨的紀律面前人人平等的原則，給違犯紀律的黨員以應有的批評或處分，把堅持反對黨、危害黨的份子清除出黨。

這當中的變化是：黨內民主的強調不再和「只有通過群眾路線才能實現黨對社會正確的領導」這一理解相連，黨員和基層組織也就不再居於向上、向下連通的樞紐地位，自然使民主集中制的「民主」因沒有重要實處可落，而使「集中」的重要性加大。尤其當這時的黨國主導者認為自己通過正確的思想路線就得出正確的認識，「加強組織性紀律性，保證全黨行動的一致，保證黨的決定得到迅速有效的貫徹執行」這樣一些關於「集中」的理解，當然就更容易成為這時民主集中制的重中之重。如此不僅無助於共產黨和社會的聯通，反使它們之間易生隔膜；當然也無助於突出共產黨的黨內民主、黨的下層組織的重要性，也就無助於加強黨內民主，特別是中、下層組織在組織生活中缺少動力去切近和他們的工作、身心情境直接相關的具體而又鮮活的現實。而如此當然也就不利於「鼓勵一切黨員、黨的基層組織和地方組織的積極性和創造性」，不利於黨「靈活地適應各種具體情況和地方特點」，不利於黨的生活生氣勃勃，更不利於黨員自覺地而不是機械地執行黨的紀律。

第三，新時期相比八大時群眾路線的被矮化，以及群眾路線被矮化背後的一些理解，也影響着新時期黨國主導者關於官僚主義問題的思考。

新時期一個重要的認識—反應方式便是制度崇拜，期望通過制度變革一勞永逸地解決問題，這是很多人支持改革的重要心理背景。相比毛時代過於依賴運動特別是群眾運動、不夠重視制度建設，新時期徹底反過來，在不想運用過去的運動模式特別是群眾運動模式的同時，把對群眾路線的積極理解也拋棄掉了。這樣把制度建設和動態的群眾路線相結合來克服官僚主義的思

路也就變成不可能。從這個角度看鄧小平在〈堅持黨的路線，改進工作方法〉中關於克服官僚主義問題的思考，就可以發現其中很多言論精彩且重要，但主要是對效率問題的關心，缺少群眾路線的視野^⑩。而本來在和人民的日常工作、生活、感受都緊密相關的日常權力方面，如果群眾路線這樣一個在革命的歷史中曾享有重要地位也具有豐厚經驗積累的路徑，這時在制度和權力運轉方面給予其必要地位與強調，對調動、組織社會參與制度運轉，以及為制度的運轉提供必要且可常規化的社會監督，無疑都是非常有益的。

而一旦真的如此，人民對黨國權力的日常觀感肯定變得不同。否則，即使在抽象的表述上人民被抬得很高，人民實際在權力日常運轉中的觀感、經驗，人民、社會對黨國的心理感覺，卻一定會因權力的官僚化而被影響。

第四，「認為人民群眾必須自己解放自己」這一核心觀點在新時期的消失，特別影響到對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名中居根本位置的「人民共和」問題的思考。

1949年中華人民共和國建國時，按理想的情況應該是人民有相當的共和意願、共和能力；但當時實際建國情況是「沒有共產黨就沒有新中國」，也就是人民的共和意願、共和能力還不足。雖然如此，1949年和1950年代前半的建國經驗卻在確定地告訴我們，若有合適的氣氛與空間，中國人民是有相當共和意願、共和品德與公共參與能力的。是以，共產黨在1940、50年代「認為人民群眾必須自己解放自己」的觀念所對應的種種經驗，中間包含召喚人民群眾的共和意願、共和品德，鍛煉他們共和能力的經驗成份。若有意識地從「認為人民群眾必須自己解放自己」所對應的歷史經驗視野出發，新時期其實可以一方面積極繼承和轉化當年相當有效地召喚人民群眾的共和意願、共和品德，鍛煉他們共和能力的種種經驗、實踐設計；另一方面在新的時代條件下繼續探索如何能更充分地召喚人民群眾的共和意願、共和品德，鍛煉他們的共和能力，這樣才有助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名中的「人民共和」理想得以落實，在實際中而不是言辭中踏踏實實向前走。

反觀現在中國大陸關於「中華」的思潮（持續不斷的愈來愈有政治想像與要求的儒學熱）、「國」的思潮（各種各樣的「國家主義」）、「中華國」的思潮（試圖把「儒學」和「國家主義」結合起來），卻沒有產生從1940、50年代中國革命與群眾路線有關經驗視野出發的「人民共和」思潮，不能說和新時期確立時群眾路線被矮化、重構無關。

第五，和新時期群眾路線重構導致的群眾路線表面仍被高揚、實質卻被矮化的現象直接相關，本來從群眾路線角度來檢討和總結1978年底之前革命和社會主義的歷史是非常必要的，卻在新時期的歷史進程中缺席。典型如1956年是群眾路線被高揚到一個歷史高點的年度，但緊接着之後歷史的展開，實際上卻常常是極度偏離八大群眾路線理解的，而又常常在偏離時充滿着「群眾」表達。比如強調群眾運動的大躍進，又如文革的出現也和高度強調「尊重群眾的首創精神」、「群眾自己解放自己」緊密相關。而所有這些所對應的實際經驗樣態和思想樣態到底是甚麼？它和曾經發揮過重要作用，並在

八大被寄予厚望的群眾路線到底是一種甚麼關係？到底是在哪些思想、實踐環節出了問題，使得群眾路線在看起來強調「群眾」的觀念、卻在實踐樣態中被嚴重偏離？群眾路線要不被偏離，充分落實，特別是要承擔起八大所寄予它的任務——既制約執政黨容易出現的主觀主義、官僚主義、宗派主義問題，又充分實現中央—地方、高層—基層、黨和政府—社會諸者之間的認識與情感聯通，又需要甚麼樣的制度、思想觀念配合，才能保證這一寄望被實現，而非常常被打斷、偏離？

顯然，如果有這些認真的歷史檢討、思想—實踐認知工作，我們對中國大陸的歷史、現實和未來，對中國大陸的政治、社會、文化問題，對如何發展中國大陸的知識與思想，應該也會有不同的感受與理解。而這些不同的感受與理解，應該讓中國人認為，即使西方很多國家相當成功的政治—社會制度不適合中國，或在現有歷史條件下不適合中國，但我們仍然可在政治、社會、文化方面，走出不同於現在所見的中國道路。

每次想到這些因群眾路線重構而引發的政治、社會、文化歷史可能性的消失，都不能不讓我為中國大陸新時期的歷史，特別是1970年代末、80年代初這段歷史由衷歎息。歷史讓人興奮，也讓人悲傷。

註釋

① 參見時任中共中央總書記胡耀邦在中共十二大作的題為〈全面開創社會主義現代化建設的新局面〉(1982年9月1日)政治報告的第一節「歷史性的轉變和新的偉大任務」，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十二大以來重要文獻選編》，上冊(北京：人民出版社，1986)，頁6-13。

② 葉劍英：〈在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三十周年大會上的講話〉(1979年9月29日)，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三中全會以來重要文獻選編》，上冊(北京：人民出版社，1982)，頁193-231。為了節省篇幅，下引不註頁碼。

③ 鄧小平：〈關於修改黨的章程的報告〉(1956年9月16日)，載中共中央辦公廳編：《中國共產黨第八次全國代表大會文獻》(北京：人民出版社，1957)，頁73-110。下引不註頁碼。

④ 胡喬木是對新時期確立最為重要的幾個關鍵文本的最核心的執筆人，而鄧小平則是這些關鍵文本的最重要規劃者、最重要的文本審定拍板人。胡喬木也是八大〈政治報告〉的重要執筆人和〈關於修改黨的章程的報告〉的最重要執筆人。關於胡喬木參與八大重要文件起草和八大結束後宣講八大情況，參見胡喬木傳編寫組：《胡喬木傳》，上冊(北京：當代中國出版社、人民出版社，2015)，第十五章「八大前後」，頁251-75；胡喬木在中央社會主義學院所作的報告〈黨的「八大」的基本精神〉，載《胡喬木文集》，第二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12)，頁82-98。需要補充說明的是，關於鄧小平參與八大〈關於修改黨的章程的報告〉寫作情況，《胡喬木傳》第十五章比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鄧小平傳(1904-1974)》(北京：人民出版社，2014)第二十八章「籌備中共八大」有詳細得多的介紹，但《鄧小平傳》中也有《胡喬木傳》沒有的材料。

⑤ 關於〈葉講話〉起草情況，參見胡喬木：〈關於葉劍英國慶三十周年講話稿起草情況的說明〉(1979年9月17日)，載《胡喬木文集》，第二卷，頁124-36。

⑥ 鄧小平：〈中國共產黨第十二次全國代表大會開幕詞〉(1982年9月1日)，載《十二大以來重要文獻選編》，上冊，頁1、2-3。

⑦ 關於十二大《中國共產黨章程》的起草過程，以及中共中央對這個黨章承擔作用的期待，參見《胡喬木傳》第三十一章「十二大前後」的第一部分「參與主持黨章修改」（胡喬木傳編寫組：《胡喬木傳》，下冊，頁743-48）。

⑧ 以下引文和概述主要出自八大《中國共產黨章程》（1956年9月26日通過）的「總綱」部分（《中國共產黨第八次全國代表大會文獻》，頁821-25）和涉及群眾路線的條目，以及十二大《中國共產黨章程》（1982年9月6日通過）的「總綱」部分（《十二大以來重要文獻選編》，上冊，頁63-68）和涉及群眾路線的條目。下引不註頁碼。

⑨ 要了解我此處表達的意涵，一個方便的辦法是閱讀十三大至十九大的《中國共產黨章程》。閱讀這些黨章，我們會發現，自十四大開始，黨章在提到群眾路線時的調門愈來愈高，但如此並不表示這些黨章突破了十二大的有關理解，只要看十二大所規避的八大關於群眾路線最關鍵的三點理解，在此後這些黨章的理解中再沒有出現，就可知道1970年代末、80年代初的群眾路線重構對中國大陸當代歷史的影響有多麼深遠。

⑩ 鄧小平對文革脫離基層中層黨組織、政府組織掌握的「大民主」群眾政治運動批評甚多；對文革不聯繫經濟條件思考社會主義問題，對文革在經濟場域不按經濟規律辦事也強烈批評。

⑪ 鄧小平：〈目前的形勢和任務〉（1980年1月16日），載《三中全會以來重要文獻選編》，上冊，頁313。

⑫ 〈關於建國以來黨的若干歷史問題的決議〉的寫作過程，《胡喬木傳》第二十八章「第二個歷史決議的起草」有比較詳細的敘述。參見《胡喬木傳》，下冊，頁612-58。

⑬ 〈關於建國以來黨的若干歷史問題的決議〉（1981年6月27日通過），載《三中全會以來重要文獻選編》，下冊，頁780-81。

⑭ 在中共群眾路線認識的歷史上，1945年召開的七大是1956年召開的八大之外另一個群眾路線認識的里程碑。關於七大對群眾路線的認識，參見毛澤東在七大會議上所作的政治報告〈論聯合政府〉，特別是劉少奇所作的〈關於修改黨的章程的報告〉。這份報告後經劉少奇改名為《論黨》單獨出版，其第二長節「關於黨章的總綱」中的第四小節「關於黨的群眾路線問題」，集中闡述了七大召開時的中共群眾路線理解。參見劉少奇：《劉少奇選集》，上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81），頁342-58。

⑮ 鄧小平：〈堅持四項基本原則〉（1979年3月30日），載《三中全會以來重要文獻選編》，上冊，頁77-103。下引不註頁碼。

⑯ 當時一些關於精神文明的言論就是證明。新時期確立時的「撥亂反正」思潮，其所重點意涵的是：不僅是時代的政治路線要回復到八大前後，而且強烈希望黨和國家、社會機體狀態，黨風、社會風氣也回復到八大前後的那樣一種記憶中的理想狀態。胡耀邦十二大政治報告關於接下來五年任務中一定要實現的三項任務（「實現財政經濟狀況的根本好轉，實現社會風氣的根本好轉，實現黨風的根本好轉」）中的兩項，便都屬精神文明範疇，就和時代「撥亂反正」思潮中的上述想法有關，而十二大政治報告誓言「這些任務一定要實現，也一定能夠實現」，則和共產黨歷史上這方面曾比較成功所產生的自信有關。參見胡耀邦：〈全面開創社會主義現代化建設的新局面〉，頁57。

⑰ 毛澤東：〈關於理論問題的談話要點〉（1974年12月），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十三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8），頁413-15。對以毛澤東〈關於理論問題的談話要點〉發表為契機所發生的1975至1976年文革後期激進思潮感興趣的讀者，可參見我即將發表的長篇論文〈文革後期激進思潮的思想構造及其終結〉。

⑱ 對華國鋒主導的1976年底至1978年底兩年歷史感興趣的讀者，可參見我即將發表的論文〈文革後期激進思潮的思想構造及其終結〉和〈歷史中的思想解放運動與歷史敘述中的思想解放運動〉。

⑲ 關於新時期確立時對中國社會群眾的否定性看法，典型表現在國務院研究室撰寫的〈馬克思主義者怎樣看待物質利益〉（《人民日報》，1978年9月12日）等文章中。關於對該文的展開分析，有興趣的讀者可參見我即將發表的論文〈革命與後革命中的「物」〉。

⑳ 均可參見〈中國共產黨中央委員會關於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的決定〉（即〈文革十六條〉，中共八屆十一中全會1966年8月8日通過）。

㉑ 鄧小平是八大〈關於修改黨的章程的報告〉寫作的組織者和報告稿的最後改定人。如果有人仍然擔心這個報告中對群眾路線熱情洋溢的評價，是鄧小平在代表當時的黨中央發言，不見得代表他個人的立場，可參見三卷本《鄧小平文集（1949-1974）》（北京：人民出版社，2014）中所收的〈緊密地聯繫群眾是我黨的光榮傳統〉（1951）、〈加強黨的領導，加強黨同群眾的聯繫〉（1957）、〈大呼隆是違反群眾路線的〉（1961）、〈艱苦奮鬥和群眾路線要永遠堅持下去〉（1964）、〈建設社會主義的兩條根本經驗〉（1965）等文字，以及《鄧小平文選》，第一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4）所收的〈提倡深入細緻的工作〉（1961）、〈重要的是做好經常工作〉（1961）、〈在擴大的中央工作會議上的講話〉（1962）等文字，就可知道1950、60年代鄧小平對群眾路線的重視是持續的，理解是相當深刻的。

㉒ 賀照田：〈啟蒙與革命的雙重變奏〉，載《當社會主義遭遇危機》（台北：人間出版社，2016），頁73-74。

㉓ 要了解這一普泛瀰漫於時代的思潮的核心邏輯構造，最省事的辦法就是同時閱讀黎澍：〈消滅封建殘餘影響是中國現代化的重要條件〉（先刊於《未定稿》，試刊第1期〔1978年12月〕，隨即又刊於《歷史研究》，1979年第1期，頁3-20）和王小強：〈農業社會主義批判〉（先刊於《未定稿》，第49期〔1979年12月〕，後刊於《農業經濟問題》，1980年第2期，頁9-20）這兩篇極有歷史—理論企圖心，也極為雄辯，但今天已被很多人遺忘的重要文本。黎澍在文革前就是黨內很有聲望的才子，1960年底開始任《歷史研究》的主編。文革開始後他受到極為嚴厲的批判、批鬥，《歷史研究》停刊。1975年9月，黎澍復任1974年底復刊的《歷史研究》主編，1979年6月開始籌辦《中國社會科學》雜誌，1980年1月《中國社會科學》創刊，任主編。

㉔ 黎澍文章發揮這麼大作用，是通過胡喬木這一中介。胡喬木其時跟黎澍頗有交往，也很欣賞黎澍，否則胡喬木這時執掌中國社會科學院，院長、黨組書記一肩挑，不會在他非常看重的《中國社會科學》雜誌創辦上（關於胡喬木對《中國社會科學》雜誌創辦和編輯的重視，參見《胡喬木傳》，下冊，頁534）委黎澍以籌備和主編的重任。因為後來胡、黎交惡，此後便沒有人認真回憶胡、黎這時的互動、交往。

㉕ 在最關鍵的意義上，這也是後來胡喬木、黎澍交惡的核心原因。

㉖ 鄧小平：〈黨和國家領導制度的改革〉（1980年8月18日），載《三中全會以來重要文獻選編》，上冊，頁487。

㉗ 此處說「很大程度」，是因為知識份子接下來開始對國家作區分，試圖把國家權力區分為「改革國家」和「保守、反改革國家」，而他們支持「改革國家」，反對「保守、反改革國家」。

㉘ 國家中為知識份子首肯的人物，被他們視為對改革國家有貢獻並予以肯定。

㉙ 新時期的群眾路線理解沒有了這上半句，而只剩下鄧小平這句話的下半部分，下半部分的實現又只剩了關心人民疾苦這些手段，而沒有對人民群眾認識上的期待和自治能力的期待，「疾苦」便也極容易變成只指涉權力者能理解和習慣看到的問題部分。

㉚ 鄧小平：〈堅持黨的路線，改進工作方法〉（1980年2月29日），載《鄧小平文選》，第二卷，頁281-83。

賀照田 北京大學人文社會科學研究院邀訪教授，中國社會科學院文學研究所研究員。